**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/新住民語文選修課程說明(國小)**

親愛的家長您好：

您平時都用什麼語言和孩子互動呢？語言是表情達意、互相溝通的工具，也是文化保存、理解與互動的媒介。我們生活在一個多族群、多語言、多元文化的環境，各種語文均有其特色，透過語文的學習，不但可以增進親子之間的感情、凝聚家族成員的向心力，還能夠體驗多元豐富的文化生活，對不同的文化能有更多的包容和理解，最重要的是可以保存先民代代相傳族群的語言及文化的資產，對與自身的文化有更多的認同與自信，進而培養跨文化多元的國際視野。

根據《國家語言發展法》，臺灣固有族群使用之自然語言及臺灣手語，除了閩南語文、閩東語文、客語文及原住民族語文等本土語文外，為保障語言人權與語言的多樣性、喚起社會大眾對於臺灣手語的重視，並落實《世界文化多樣性宣言》與《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》對聾人語言與文化的尊重，因此將臺灣手語納入語文選習選項之一。此外，臺灣是一個多語言、多族群、多文化的社會，隨著全球國際化的趨勢，來自東南亞各國及其他國家的新住民已成為臺灣社會的重要成員，因此，在國小階段也納入了新住民語文選習選項。

國小階段從111學年度起，除原本本土語文及新住民語文為部定課程外，也將臺灣手語逐年列入課綱部定課程，以上三種語文課程，依學生選習意願擇一類選習，每週一節課。

「多一種語言，多一種能力；多一種語言，多一種創意」，語言的學習亦是對大腦的刺激與活化，透過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/新住民語文的學習，對於其他領域的學習都會有實質的助益。目前本土語言流失速度非常快，語言文化等無形資產保存不易，期盼我們一起來努力，讓各種需要傳承的語言，得以在學校教育深耕。

目前本土語言流失速度非常快，語言文化等無形資產保存不易，期盼我們一起來努力，讓各種需要傳承的語言，得以在學校教育深耕。讓我們共同豐富社會整體文化，呈現臺灣多元文化之美。期待您與孩子都能支持並選習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/新住民語文的學習，感謝您！

**中平國小113學年度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/新住民語文選修課程調查表(新生)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生姓名 |  | 家長**使用的母語**(多母語家庭可呈現多語別) |  | 家長連絡電話 |  | 家長簽章 |  |
| 選習語文類別為避免無法開課需重新調查，若選修原/新住民語或臺灣手語，請同時勾選閩語或客語作為第二選修 | ( )**閩南語** |
| ( )**閩東語** (馬祖話、福建話，非閩南語) |
| **客語** |
| ( ) 北四縣腔 ( )南四縣腔 ( )海陸腔 ( )大埔腔 ( )饒平腔 ( )詔安腔 |
| **原住民族語　※為避免無法開課需重新調查，請同時勾選閩語或客語，作為第二選修** |
| （ ）A初鹿卑南語 | （ ）A知本卑南語 | （ ）A南王卑南語 | （ ）A建和卑南語 |
| （ ）B郡群布農語 | （ ）B卓群布農語 | （ ）B卡群布農語 | （ ）B丹群布農語 |
| （ ）B巒群布農語 | （ ）C南排灣語 | （ ）C東排灣語 | （ ）C北排灣語 |
| （ ）C中排灣語 | （ ）D東魯凱語 | （ ）D霧臺魯凱語 | （ ）E澤敖利泰雅語 |
| （ ）E汶水泰雅語 | （ ）E萬大泰雅語 | （ ）E賽考利克泰雅語 |
| （ ）E宜蘭澤敖利泰雅語 | （ ）E四季泰雅語 | （ ）F德固達雅語 |
| （ ）F德路固語 | （ ）F都達語 | （ ）G秀姑巒阿美語 | （ ）G南勢阿美語 |
| （ ）G海岸阿美語 | （ ）G馬蘭阿美語 | （ ）G恆春阿美語 | （ ）H賽夏語 |
| （ ）I雅美語 | （ ）J邵語 | （ ）K噶嗎蘭語 | （ ）L鄒語 |
| （ ）M卡那卡那富語 | （ ）N拉阿魯哇語 | （ ）O多納魯凱語 | （ ）O萬山魯凱語 |
| （ ）O茂林魯凱語 | （ ）O大武魯凱語 | （ ）P撒奇萊雅語 | （ ）Q太魯閣語 |
| ( )**臺灣手語　※為避免無法開課需重新調查，請同時勾選閩語或客語，作為第二選修** |
| **新住民語　※為避免無法開課需重新調查，請同時勾選閩語或客語，作為第二選修** |
| （ ）越南語 | （ ）印尼語 | （ ）泰語 | （ ）柬埔寨語 |
| （ ）緬甸語 | （ ）馬來語 | （ ）菲律賓語 |  |
| 學生選習本土/新住民語語文類別程度 | ( )能聽 ( )能聽、說( )能聽、說、讀 ( )完全不會 |
| 學生選習臺灣手語類別程度 | ( )能理解手語表達意義 ( )能理解並用手語表達( )能理解並用手語表達並進行溝通 ( )完全不會 |
| 上課編組 | **(家長不需填寫)** (視選修人數及師資開課) |

填表說明：

一、依據110年3月15日修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有關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/新住民語文課程之開課規定：「A.本土語文包含閩南語文、客語文、原住民族語文、閩東語文、其他具有傳承危機之國家語言。具地區特性之族群語文（如平埔族群語言），由學校調查學生實際需求與意願，於本土語文開設課程供學生選修。B.新住民語文課程的開設內容以東南亞地區的新住民語文為主。C.國民小學階段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/新住民語文列為部定課程，每週一節課，學生選擇其中一項語別進行學習，並由學校調查學生實際需求與意願開課。」

二、國小一年級至六年級學生應就閩南語文、閩東語文、客家語文、原住民族語文、臺灣手語及新住民語文之語文等六種語文任選一種修習，閩東語文、臺灣手語部分自111學年度起逐年於一年級至六年級實施(113學年度為一至三年級適用)。

三、本表係提供113學年度國小新生報到時完成調查，以提供學校開設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/新住民語文課程類別之依據，且**以鼓勵持續學習同一種語文為原則**，倘確有更換語文類別之需求，**應持續至少一年方得更換**；另語言學習持續性，有利提升學生學習成效及興趣，舊生不另行調查，惟因配合家長（家庭）母語轉換需求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，致有轉換選習語別需求可向學校提出申請。

四、學校開課時，視各類語文課程選習學生數，得以班群方式打破班級界限，依學生選習語言類別編組；學生之學期成績，依其所選修語文成績做計算。

五、本表填寫完畢，並經家長同意簽章後，請於4月19日中午12點前繳回本校警衛室。